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樓

承辦人：胡琦慧

電話：(02)295590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Q233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2098175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1022618094_110D2457043-01.TIF、11022618094_110D2457044-0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辦理

「110學年度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議題融入暨選修增能研習」，本局同意貴校健康與護理科教師公假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110年11月1日蘭女教字第11000079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重點事項臚列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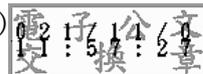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0年12月8日（星期三）09：20-15：30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家商綜合大樓2樓第2會議室。

三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